

#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中山市嘉都绿色食品有限公司年产水豆腐 3 万吨、油炸豆腐 5000 吨、休闲豆腐干 385 吨搬迁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中（南府）环建表（2022）0020号

中山市嘉都绿色食品有限公司（91442000581373330Y）：

报来的《中山市嘉都绿色食品有限公司年产水豆腐 3 万吨、油炸豆腐 5000 吨、休闲豆腐干 385 吨搬迁扩建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审核，批复如下：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环保相关法律法规、《报告表》评价结论及技术评估意见，同意《报告表》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你司从原地址“中山市南朗镇大车村第六工业区第六幢”搬迁至“中山市南朗镇华南现代中医药城”，选址中心位于东经  $113^{\circ} 31' 29.280''$ ，北纬  $22^{\circ} 31' 33.960''$ ）和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进行建设。

二、该项目用地面积 9333.3 平方米，主要从事食品生产，年产水豆腐（南豆腐）30000 吨、油炸豆腐（炸豆腐泡）5000 吨、休闲豆腐干（调味豆腐干）385 吨。

该项目生产原材料、生产设备及生产工艺按《报告表》中所列。

禁止采用《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及《广东省优化开发区产业发展指导目录》所列的属限制类或淘汰类的生产设备及工艺，禁止生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及《广东省优化开发区产业发展

指导目录》所列的属限制类或淘汰类的产品。

三、严格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该项目营运期产生纯水制备浓水 7680 吨/年，生产废水 90000 吨/年（其中，清洗地面及设备废水 10320 吨/年，大豆清洗及浸泡废水 3000 吨/年，制浆过滤工序废水 76641 吨/年，废气治理水喷淋废水 39 吨/年）。

生活污水及纯水制备浓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通过市政管道排入南朗街道污水处理厂处理。

生产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隔油隔渣、调节、水解酸化、兼氧、生物接触氧化、斜管沉淀）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后排入南朗街道污水处理厂处理。

上述废水应以明管方式排入废水贮存设施，落实防渗漏措施，禁止私设暗管或者采取其他规避监管的方式排放水污染物。

四、严格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该项目营运期产生蒸汽发生炉燃天然气燃烧废气（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林格曼黑度），油炸工序燃天然气燃烧废气（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食堂油烟及食堂燃天然气燃烧废气（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油炸工序废气（油烟、颗粒物），投料工序废气（颗粒物），自建污水处理站废气（硫化氢、氨气、臭气浓度），煮浆及卤制工序废气（臭气浓度），激光打码工序废气（臭气浓度）。

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的规定及《报告表》提出的要求。大气污染治理工程的设计、施工、

运行管理等须符合《大气污染治理工程技术导则》(HJ2000-2001)等大气污染治理工程技术规范要求,其中工业有机废气吸附法治理工程的设计、施工、运行管理等须符合《吸附法工业有机废气治理工程技术规范》(HJ2026-2013)、《中山市涉挥发性有机物项目环保管理规定》。

蒸汽发生炉采用低氮燃烧装置,蒸汽发生炉燃天然气燃烧废气经管道收集进入废气治理设施(水喷淋)处理达标后有组织排放。其中,颗粒物、二氧化硫、林格曼黑度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的表2燃气锅炉排放限值,氮氧化物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的表3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油炸锅采用低氮燃烧装置,油炸工序燃天然气燃烧废气经管道收集后有组织排放。其中,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值。

食堂油烟及食堂燃天然气燃烧废气经运水烟罩有效收集进入废气治理设施(静电油烟装置)处理达标后有组织排放。其中,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值,油烟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相关要求。

油炸工序废气经运水烟罩有效收集进入废气治理设施(静电油烟装置)处理达标后有组织排放。其中,颗粒物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值,

油烟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相关要求。

投料工序废气经有效收集进入废气治理设施（旋风除尘器）处理达标后有组织排放。其中，颗粒物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值。

自建污水处理站废气采取加盖密闭措施后无组织排放。

煮浆及卤制工序废气，激光打码工序废气无组织排放。

厂界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无组织排放的硫化氢、氨气、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

五、严格落实噪声污染防治措施。该项目需采用有效的隔音消声措施，合理安排生产作业时间，营运期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六、严格落实固体废物分类处理处置要求。该项目营运期不应产生危险废物；产生豆渣、废食用油、废水处理沉淀污泥、物料废弃包装物、生产废料、纯水制备过程产生的废活性炭/RO膜等一般固体废物。

对固体废物的管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相关规定，其中对危险废物的管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危险废物污染环境防治的特别规定。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的建设和运行管理须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环境保护部《关于发布〈一般

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等 3 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中相关规定。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设施的建设和运行管理须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及环境保护部《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等 3 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中相关规定。

七、须按《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要求制定该项目的环境应急预案，并备案。你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须与《中山市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相协调。

八、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

九、报告表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司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十、本批复作出后，新颁布实施或新修订实施的污染物排放标准适用于该项目的，则该项目应在适用范围内执行相关排放标准。

十一、该项目中防治污染的设施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该项目须经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并按有关规定纳入排污许可管理。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  
2022 年 4 月 20 日